



皇家獵宮

司各特著 高殿義譯

上海文艺出版社

皇家獵宮

[英] 司各特 著

高殿杰 譯

上海文艺出版社

• 1958 •

Walter Scott

Woodstock or, The Cavalier

本書根据 Frederick Warne & Co. 本譯出

皇 家 獵 宮

[英] 司各特 著

高 殿 森 譯

*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上海康平路155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业營業許可証出094号

上海華文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上海發行所總經售

*

書号 0009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張 19 1/2 插頁 4 字數 432,000

1958年10月第1版

1958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5,800 定價(6) 1.90 元



亨利·李和爱丽丝

第一章

有的拥护福音教師，
認為他們最宜于傳道；
有的贊成軍人俗僧，
覺得他們最長于舞刀。

——巴脫勒：哈底布拉①

伍德斯陶克②有一座漂亮的教區教堂——至少人家告訴我是如此；不過我並沒有見過，因為從前我在那兒的時間很短，來不及先瞻仰巍峨壯麗的布倫尼姆宮③以及它那油漆輝煌的廳堂和裝飾挂毯的內室，再及時赶回來和博學的朋友×學院院長一同在大學餐廳里吃飯的——有的時候，如果一個人只顧好奇、不守時刻，他就會有失信用，十分對不起人，我這次匆匆回來赴宴就是怕犯這種錯誤。為了編寫此書，我曾經請人把教堂的情況如實地描述過，可是因為很有理由懷疑敘述人是否親自見過教堂的內部，所以我也只好這麼說吧：這座教堂現在是一幢很考究的、大部分是四五十年前翻蓋過的房子，雖然里面還保留着據說是約翰王興建的古老小禮拜堂的一些拱門。現在我要講的故事，指的就是這座建築的比較古老的部分。

一六五二年九月底，也許是十月初的一個早晨吧，一群數

目相当不小的会众聚集在这个小礼拜堂(或約翰王的歌禱堂)里了;因为这一天是被指定庆祝瓦斯特的决定性胜利^④,向上帝作感恩祈禱的。教堂的情况和会众的性质都可以表明内战^⑤的激烈程度和那个时代的特殊精神。这座神圣的建筑处处显露着荒凉倾圮的痕迹:一度按装彩色玻璃的窗子,因为被認為是偶像崇拜或和偶像崇拜有关的东西,已經給长矛和短枪搞烂了;讀經桌上的雕飾被弄坏了;两个用橡木精雕的屏风也因为和上边同样断然有力的借口而被打破了;高大的講經坛被移开了,曾經环繞在講經坛周圍的鍍金栏杆,被砍倒搬走了;几尊紀念坟墓里死人的偶像被毀伤了,現在东一个西一个地弃置在里面,正是

从被安放的壁龕里扯将下来——

① 哈底布拉: 巴脫勒 (Samuel Butler, 1612—1680) 所作的哈底布拉 (Hudibras) 是一篇分为三个部分的諷刺詩,諷刺長老会和独立教徒的虛偽与自私。司各特在这一章里所諷刺的侯尔德伊那夫牧师正是長老会教徒,所諷刺的軍人傳道家正是独立教徒,所以引用了这四行詩。

② 伍德斯陶克 (Woodstock): 英格蘭牛津郡的一个市鎮。这里有一所皇家宮殿,附有皇家獵場和花园,为本書故事發生的地点。

③ 布倫尼姆宮 (Blenheim): 即布倫尼姆宅邸 (Blenheim House), 为牛津郡的一片壮丽巍峨的宅邸。伍德斯陶克的莊園也属于它的一部分。

④ 瓦斯特 (Worcester) 战役: 瓦斯特为英格蘭西南部的一个郡名。1651年9月3日克倫威尔大敗查理第二的蘇格蘭勤王軍于此,查理第二仅以身免。他經過四五十天的流浪,終于在布莱頓 (Brighton) 得到一只煤船,渡过英吉利海峡到达法国。故事里講他失敗后化裝为爱尔勃特的仆人,偷偷回到伍德斯陶克避難,实在是司各特的演義,并非史实。

⑤ 内战: 指十七世紀英國資產階級革命时期,克倫威尔和查理第一与查理第二之間的内战。

唉，这些和武士奇謀与英雄偉績
毫不相称的酬勞紀念物啊！

空空的过道里秋风吹得呼嘯作响。这里有很多用粗削木料做成的殘余拴馬桩和擋馬柵，以及胡乱扔弃的乾草与踐踏得稀碎的麦秸。从情形看，在近来的事变当中，这个神圣的境地是被当作馬廐使用了。

和教堂一样，到場的会众也不象从前那么豪华和闊綽了。太平年月里那些坐在特別雕花席次、在祖輩祈禱的地方、按照祖輩祈禱的方式、双手遮眉、定神祈禱的常川老年信徒，現在一个都不見了；小地主和小农民們的眼睛无论怎样搜寻，也看不到迪池里的老亨瑞·李爵士的魁梧身軀了。在那些年月里，他总披着鑲花边的斗篷，胡須修得整整齐齐，緩步穿过座位中間的通道，后面紧跟着他的忠誠猛犬或猎狗——这条曾經忠心耿耿搭救过主人的狗，总跟随他一同去教堂作礼拜。实在的，白維真可以属于諺語中所說的那一类狗：“去教堂礼拜之犬，斯乃良犬”；它不但能够按捺住偶然想跟会众一齐歌唱聖經的嚎叫冲动，在教堂里和任何人一样規規矩矩；而且礼拜完毕、走回家来的时候，也可能和大多数人一样受到了精神熏陶。伍德斯特克的姑娘們也看不到这个名門或那个世家的年輕騎士了。他們往常总披着鑲花边的斗篷、足登开叉的长靴（靴后跟上有着玎璫作响的錫馬刺）、头插长长的帽羽，悠然安閑地穿过街道或教堂庭院。虽然那种无忧无虑的瀟洒自在，也許不免表示一种矜持的自負，可是如果跟兴高采烈与謙遜有礼配到一起，倒也显得十分优雅可爱。从前那些头戴雪白头巾、身穿漆黑絲絨长袍的名門貴妇以及她們那些成为“众目注視之的”的女儿們，只要一进教堂，便会把男人

的思想从上帝那儿夺去一半；唉，如今她們都到哪里去了呢？“可是哟，爱丽絲·李！——那么甜蜜、那么温柔、那么俊俏而又那么平易近人——”（一位当代史学家这样写着，我們已經辨認出他的手稿来。）“为什么我偏偏講你的落魄时节，而不講你当年一下小馬，立刻就象天使下凡似地引得万众矚目，也象携带福音下界的慈祥仙子一样，帶給人們无限幸福呢？你并不是一个閑散的小說家的想象产儿——也不是凭空被渲染上种种不調和的美德的人物；——你的优点自然使我爱你——你的缺点呢？——啊，它們給你的优良品質衬托得那么美妙，也只有使我对你更加慕恋！”

跟李家的人們一起，另外一些高貴的家族如福里曼吐、溫庫寇姆、德萊考特等，也在約翰王的歌禱堂絕迹了——因为从牛津鐘樓上吹来的风，并不宜于清教主义的生长，而在邻近一带这个教义又是比較普遍的。可是从衣着和态度看，在今天到場的会众之中，也有一两位类似有地位的乡紳，和一些伍德斯陶克的知名人士；他們大半是制刀匠和手套商，因为对于鋼鉄或皮革很有一手，所以生活都相当富裕。这类显赫人物都披着长长的黑色斗篷，斗篷的領子紧扎在脖子周圍；而且都象平民一样，腰带上斜插着聖經和筆記本，而沒有佩着小刀或大刀^①。这些身分頗高可是为数不多的听众，都是信奉长老会教义，擯斥英格蘭教会的禮拜式与教士制的体面人士，也都受着以講道長而有力聞名附近的尼黑米亞·侯尔德伊那夫牧师的监护。跟这些道貌岸然前輩坐在一起的，是他們那穿着綢領衣服、披戴鈎月頸巾的标致太

① 沒有佩着大刀或小刀：十七世紀的保王黨騎士們平日腰間都佩刀劍，地主和農民也往往手執一根兩頭包鐵的六呎長棒，當作自衛的武器。

太和漂亮女兒們：太太們很象油画目录册上标题为“鎮长夫人”的模样，女兒們又很象乔叟笔下的那个医生^①，往往不是在研究聖經，而是只要眼神能够躲开母亲們的警戒注意，她們就不但自己心猿意馬，也惹得別人心不在焉起来。

除去这些有身分的人們以外，教堂里还有一大群下层社会的人。其中有些是出于好奇前来凑熱鬧的，而大半都是脏手脏脚的手艺匠人。他們对于当时的神学討論虽然完全莫名其妙，可是論起所屬的教派，却有着虹彩的顏色那么复杂。这类聪明的西比人^②的放肆无礼，正和他們的愚昧无知成正比例：其放肆无礼是无限的，其愚昧无知是全面的。他們在教堂里的举动既沒有絲毫敬神的意味，也一点不能叫別人得到什么熏陶。对于一切只因人类認可才被視為神圣的东西，他們都装作看不起的样子——比方說，他們覺得教堂不过是有尖塔的房子，牧师无非是普通的百姓，圣餐不过是干巴巴的麸糠和沒有汁子的肉羹，完全不合乎圣徒們灵化了的上腭口味；祈禱文无非是对上蒼的一种吁求，至于上蒼答应不答应，因为他老人家判断极严，就全看他們認為合适不合适了。

这类人里年紀比較大的，有些坐在板凳上，有些躺在上面，把尖塔式的高頂帽子往紧皺着的眉头上一拉，靜待长老牧师的来临；正仿佛一群猛犬默然坐在那儿，等待着一头被牵到木桩来的公牛似的。一些年輕的听众把更放肆的态度和他們的邪說

① 乔叟笔下的医生：英国作家乔叟（Chaucer, 1340?—1400）在他的坎特伯雷故事（Canterbury Tales）里描写了一个前往白开特墓（Becket's Tomb）朝拜的医生；他沒有讀了多少聖經，可是对于古代医生的著作却极嫻熟，历历如数家珍。

② 西比人（Thebans）：古希腊西比（Thebes）地方的人。莎士比亚曾經用西比人这个詞，当作諷刺，說他們是聪明人。

昇端結合起来；东張西望在座的女人，还打哈欠，咳嗽，低声聊天，吃苹果，嗑壳果，就仿佛坐在戏院的頂楼座上，等待着开戏一样。

此外，会众里还有一些兵士。他們有的身穿甲冑，头戴鋼盔；有的穿着柔皮皮衣；有的穿着紅色上衣。他們的身上都挂着滿是彈藥的子彈袋，都扶着长矛或短枪歇在那里。关于宗教上最麻煩的爭端，他們不但有着自己的特殊理論，还把宗教的狂热和战場的英勇揉而为一。伍德斯陶克的居民看着这些武装圣徒，心里不免战战兢兢，十分害怕；因為他們虽然不常有玷辱名声的搶掠和殘暴行为，可是干这两种事情的权力却完全握在他們手里；只要丘八老爷們不正規的、过分狂热的脑子想干什么，和平的居民就只有屈服忍受，別无一点办法。

大家等了一陣，侯尔德伊那夫牧师从歌禱堂的通道里走来了。他并不象从前那位老牧师一样，为了維持白法衣的尊嚴，走起路来慢条斯理神气十足；而是迈着快速的步子，好象赴約会到晚了，匆匆赶来，爭取時間一样。他的身材又細又高，他的面色晒得很黑；两只活潑有神的眼睛，流露出一种相当暴躁的性格。他的衣服是棕色而不是黑色的，法衣外面披着一件紀念加尔温①的日内瓦式藍斗篷②。当他飞步奔向講坛的时候，斗篷就在肩膀上向后飄蕩着。剪刀能剪多么短，他的灰白头发就剪得那么短，上面戴着一頂紧箍头皮的黑綢瓜皮小帽，帽沿底下露出来的两只耳朵，很象人們故意弄的两个把儿，仿佛只要抓住往上

① 加尔温(Calvin, 1509—1564)：法国宗教改革家。

② 日内瓦式斗篷(Geneva Cloak)：一种暗色的长袍，加尔温的信徒于講道时披在身上，紀念他被逐出法国、流亡在日内瓦的艰苦生活。

一提，就可以把整个身子提起来。还有，这位可敬的牧师的鼻梁上架着一付眼鏡，嘴巴上留着灰白的尖胡子，手里拿着一本用銀夾子夾着的袖珍聖經。他走到講壇跟前，停住脚步喘了口气，然后一步迈兩級地跨上了講壇的台阶。

但是从士兵群里走出来的一个軍人，突然用一只大手抓住牧师的斗篷，拦住他的去路。这个軍人是个中等身材的結实汉子，眼睛銳利有神，面孔虽很平常，却有一种引人注意的表情。他的衣着虽不是道地的軍服，却也很有那股气味，因为他足登一双犢牛皮做的寬大长袜，腰的一边挂着当时称作“塔克”的細长宝剑，另一边佩着短短的匕首，摩洛哥羊皮做的皮带上还系着几枝手枪。

被这样突然截住去路、无法执行任务的牧师，轉身冲着軍人，很不客气地問他是什么意思。

“朋友，”搗乱的人說，“你的目的是想給这群老好人們講道嗎？”

“呃，呃，当然，当然嘍！”牧师說，“这是我的本分。如果我不宣講福音，那才糟糕呢！——喂，朋友，不要妨碍我的任务吧。”

“不，”那个杀气騰騰的人說，“我自己倒想講講哩，你还是退避的好；再不然，就听我的忠告，暫且呆在这儿，跟这些可怜的小娃娃們一道領受我点教訓，因为我馬上就扯起顫巍巍的腔調，給大家講点听了怪舒服的理論了。”

“滾开，惡魔！”牧师冒火了，“要尊重我的圣职——我的法衣！”

“嘿，無論就你的斗篷料子或就它的式样說，我都看不出有什么可尊重的，正好象你看不出主教的法衣有什么可尊重一

样——主教的法衣是黑的、白的；你的是藍的、黃的。你們每個人都是懶狗，光愛躺着睡大覺——你們都是叫羊群挨餓的牧人^①。一點不照管羊群，只知道考慮個人的利益——哼！”

在那個時代，這樣不成體統的亂子，原是司空見慣、無足為奇的事，所以他倆只管爭吵，一個想出头干涉的人也沒有。聽眾默不作聲地觀望着：上流社會的人覺得很憤慨，而下層階級的人却有的在笑，有的凭着個人一時的好惡，或則支持軍人或則支持牧師。他倆越吵越凶，侯爾德伊那夫牧師便大聲求援起來。

“伍德斯陶克的市長先生喲！”他叫喊道，“難道你會象那些壞蛋官吏一樣，空佩刀劍嗎？^② 公民們，難道不幫助你們的牧師嗎？——可敬的郡長啊，難道睜眼看着這個穿柔皮衣裳的惡魔，把我勒死在講壇台階上面嗎？——可是，你們瞧吧，我一定要戰勝他，擺脫開他的糾纏！”

侯爾德伊那夫一面嚷着，一面緊抓着台階的扶手，掙扎着跨上講壇。折磨他的軍人也緊扯着斗篷的邊緣死不放手，幾乎要勒死他的樣子。可是牧師帶着半窒息的韻調，嚷到最後兩三句話的時候，忽然巧妙地把扎在脖子上的斗篷帶子一解，斗篷便驀地从身上飛開，軍人也跟着仰面朝天倒栽在台階上邊。擺脫開糾纏的牧師趁勢蹦上講壇，對着倒栽斛斗的敵人唱起勝利的贊美詩來。但是教堂里突然響起的一陣吵嚷聲攪亂了他的狂歡。雖然他和那位忠誠的教會書記繼續引吭高歌，可是人們只能間歇地聽到他們的聲音，正象鳴囀在大風里的麻鷗，只能斷斷續續被人聽到

① 叫羊群挨餓的牧人：羊群譬作信徒，牧人譬作牧師。

② 空佩刀劍：語出聖經新約羅馬書第13章第4節：“因為他是上帝的用人，是與你有益的。你若作惡，却當懼怕，因為他不是空空地佩劍……。”

的一样。

这场纷扰的原因是这样：市长先生本是一位篤誠的長老會教友。从一开始，他看見軍人搗亂，就很生氣；不過只要一個武裝丘八還兩條腿兒站在地上，很有抵抗能力，他就不敢前去干涉。現在一見那位獨立教義維護者，手里抓着飄動的日內瓦式斗篷，仰面朝天摔在地上，他就立刻跑上前去一面大聲吆喝說，這樣蠻橫無禮的行動不能容忍，一面命令手下的警察逮捕他，同時還勃然大怒地當眾叫喊道：“我一定要把所有的紅衣軍人收監下牢！——那怕他是克倫威爾本人呢^①，我也照樣把他下牢！”

可敬的市長講出這種不合時宜的大話時，憤怒已經壓倒了理智。這時一直象雕塑象站在那兒不動的三個兵士，忽然向前跨了一步，驕地站在市政官吏和正從地上爬將起來的軍人中間；跟着就按照當時的步兵操法，把槍托扑通往教堂的石地上一頓，正頓在距離市長患風痛的腳趾一時來遠的地方。精力充沛的市長本來是想維持秩序的，現在既然遭到挫折，就不免用眼睛向手下人們一瞟，可是這一瞟却使他看出力量不在他這一邊了；因為手下人聽到那個不祥的鐵石相擊聲音以後，早已個個吓得躲到後邊。市長一看沒有辦法，只好改變口吻，屈尊勸導起來。

“諸位老兄，你們這是什麼意思呢？”他勸導說，“你們這些體面的、敬神的軍人，已經給國家做下了前所未聞的大事^②，却

① 克倫威爾 (Oliver Cromwell, 1599—1658)：英國十七世紀資產階級革命的領袖，共和國的元首，號稱“護國公”，先處決英王查理第一，又連敗查理第二。他是反對王政的新地主和資產階級的執行人，可是一方面反對王政，一方面又拋棄人民。他完成了英國的資產階級革命，可是為了強迫勞動人民忍受資本主義的剝削，又屢次鎮壓人民大眾的鬥爭運動。

② 指推翻查理第一。

在教堂里大吵大鬧，還在今天這樣莊嚴的感恩會上，教唆和幫助一個不敬神的家伙，硬把可敬的牧師從他自己的講壇上攆走，難道這象敬神的體面軍人干的事嗎？”

“我們和你所謂的教堂根本沒有關係，”一個在高頂盔前面插着一根小羽毛，因之彷彿是這伙士兵的班長的人說，“既然從前身穿黑縐紗法袍和現在身披斗篷的家伙們，都可以在这所迷信的大本營里高談闊論，那麼有才能的人為什麼不可以在这兒講講話、讓大伙兒听听呢？我們不明白。正是因為這個，所以我們才要把站在那兒的長老會老表，從他的木頭崗亭①上揪下來，讓我們自己的衛兵接他的班，登到上邊去‘要大聲喊叫，不可止息’②！”

“喂，諸位先生，”市長說，“假如你們想這樣，我們可就不知道怎樣阻攔啦；因為你瞧，我們都是愛好和平的安分守己的老百姓；但是請容許我先和這位可敬的侯爾德伊那夫牧師商量一下，勸他暫時讓出地盤，免得再演出這種丑戲吧。”

於是這位和事老市長先生就打斷了侯爾德伊那夫和教會書記的顫聲歌唱，請求他倆下台，並且說不然的話，雙方一定會打起來。

“打起來！”長老會牧師鄙夷地說，“對於這種公開侮辱教堂和大胆宣傳異端的罪行，你們既不敢作証反對，還怕什麼打架？請問你們班伯瑞③的鄰人能夠受得了這樣侮辱嗎？”

“喂，喂，侯爾德伊那夫先生，”市長說，“不要把我們送進吵

① 指講壇。

② 語出聖經舊約以賽亞書第58章第1節：“你要大聲叫喊，不可止息，揚起聲來好象吹角，向我百姓說明他們的過犯，向雅各家說明他們的罪惡。……”

③ 班伯瑞 (Banbury)：英格蘭牛津郡的一個鎮市，距離伍德斯陶克很近。

鬧俱樂部里去吧。我再對你說一句：我們並不是打仗或流血的人！”

“是的，你們流的血還比不了一個針尖兒挑出來的那麼多呢。”牧師輕蔑地說——“你們這些伍德斯陶克的裁縫噯——因為做手套的還不就是做羊羔皮活兒的裁縫嗎？——我拋棄你們啦，你們的心太軟弱，你們的手太無力，我看不起你們；我要到別處去另找羊群，在那裡，它們不會聽見從荒野跑來的第一頭野驢一叫，就離開牧人亂跑的。”

惱怒的牧師這樣說着離開講壇，抖了抖鞋上的塵土，就象方才走進來的一樣，匆匆離開了教堂；雖然這回的匆忙是為了不同的理由。公民們見他走去，心裡又難過又慚愧，仿佛覺得自己沒有扮演世界上最勇敢的角色。市長和另外幾個人也跟着離開教堂，勸解牧師去了。

剛才吃了敗仗、倒在地上的獨立教雄辯家，現在勝利了。他毫不客氣地登上講壇，從口袋裡掏出一本聖經，然後從裡面選出詩篇第四十五篇的幾句話說：“大能者啊，願你腰間佩刀，大有榮耀和威嚴：赫然坐車前進，無不得勝。”^①——就在這個題目上他開始了當時十分常見的狂辯。在那個時代，人們往往對聖經的文字加以曲解附會，硬把它扯到當前的事情上。按照字面的原意，這幾句話本是用在大衛王身上，而典型地指着基督救世主的來臨的；可是按照這位軍人傳道家的意見，把它應用到奧利佛·克倫威爾的身上才最恰當——也就是應用到那個注定不會成年的共和國的勝利將軍的身上。“佩起你的大刀！”傳道者着重地叫喊道，“大刀是什麼？不就是搖晃在甲冑旁邊或者碰得鋼

① 見聖經舊約詩篇第45篇第3—4節。

鞍叮当作响的那块鋼片嗎？喂，豎起你們的耳朵，伍德斯陶克的打刀匠們喲！好好听我講，就仿佛你們應該知道点大刀的事情似的——我真不曉得，大刀是你們打的嗎？——我問你們：大刀的鋼是用露莎芒德井①里的水淬硬的嗎？刃口是被高德斯图的老烏龜牧師祝福過嗎？我相信你們恨不得叫我們這樣想：刀是你們打的，你們焊的，你們捶的，你們磨的；其實它何嘗挨近過伍德斯陶克的一個鉄砧喲！你們一直太忙了，忙着給那些懶散的、穿黑縐紗的牛津牧師和健壯的宣教士們打制洋刀。那些鬼東西長得那麼胖，胖到眼皮上的脂肪都垂下來，無法睜眼啦。不等到‘毀滅’扼住他們的脖子，他們是看不見‘毀滅’的。但是我告訴你們大刀是在哪兒打的，哪兒淬硬的，哪兒焊的，哪兒捶的，哪兒磨的。我剛才說過，當你們忙着給虛偽的牧師打制洋刀，給荒淫的混賬保王黨騎士打制短劍，叫他們用來割斷英國人民的喉嚨時——大刀早已在長馬斯頓草原②打好了，在那裏，鉄砧上的錘子掄得比什麼時候都快——早已在那斯比③用保王黨

① 露莎芒德井(The Well of Fair Rosamond): 露莎芒德為英王亨利第二的情婦，王后愛琳諾(Elienor)對她非常嫉妒。亨利第二特別給她蓋了一所房子，構造曲折迂回，全似迷宮。司各特在這個故事里所講的皇家獵宮里曲折迂回的地下室就是指的這所房子。房子外邊有一個山泉井口，名曰露莎芒德井。後來王后終於將她毒死，葬於高德斯图(Godstow)一女修道院中。直到今天，伍德斯陶克附近布倫尼姆公園里的一個地下迷宮，還被認為是她的閨房。

② 長馬斯頓草原(Long Marston Moor): 英格蘭約克郡西邊的一個草原。1644年7月2日克倫威爾大敗保王黨軍於此。這是國會軍隊對王黨騎士軍的第一次的軍事勝利。

③ 那斯比(Naseby): 英格蘭諾沙姆頓郡一地名。1645年6月14日克倫威爾改編的新軍又大敗王軍於此。這次戰役在英國內戰時期是一個決定性的關鍵，使得查理投降了蘇格蘭軍。